公告编号：2017-024

证券代码：832272　　证券简称：龙图信息　　主办券商：中投证券

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年7月31日11时

结束时间：2017年7月31日12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7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无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701 号 12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2、自然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3、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

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以及由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和法人股东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7 年 7 月 31 日 10:30 至 11:00

(三)登记地点：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701 号 12 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超

联系地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701 号 12 层。

联系电话：0411-39940613

传真：0411-39940613-8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14 日